

#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[2021]377号”文核准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（含5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根据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5月18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簿记建档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.21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5月19日-2021年5月20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21年5月1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2021年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主承销商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